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5-009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我们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内控机制和内控制度，公司积极开展风险评估与内控评价，公司在内控评价报告基准日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外部宏观经济环境因素、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特点以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监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柯力传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回购

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29,558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后，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我们保证公司 2025 年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